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　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賴憶婕
電話：03-3322101#6684
傳真：03-3366094
電子信箱：1003380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教字第11002642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736100A_1100264262_ATTACH1.pdf、376736100A_1100264262_ATTACH2.pdf、376736100A_1100264262_ATTACH3.pdf、376736100A_1100264262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0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公告（含附件）」1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及原住民族委員會110年4月22日原民綜字第1100022667號公告辦理。

二、按上開實施辦法第4條規定，除春節放假3日外，其餘民族掃墓節、端午節、中秋節、農曆除夕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等民俗節日均放假1日；各該原住民族放假日期，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參酌各該原住民族習俗公告，並刊登政府公報。

三、原住民族委員會以99年部落調查結果之基礎，並參酌各族群或有其他情事需調整之必要後，彙整公告110年度放假日期。因此，凡具有原住民身分者，得檢具戶口名簿或戶籍

人事室　110/10/14 15:28
1100006284　有附件

謄本等足資證明其原住民族別之證明文件，就各該所屬族別之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」公告放假日期，逕向工作或就讀單位辦理放假事宜，除此之外，無須再提供任何證明。

四、茲重申原住民歲時祭儀放假之權利，請確實落實，並主動關懷及詢問單位原住民同仁、師生請休歲時祭儀假之情形。

五、相關資訊亦公開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全球行政資訊網「歲時祭儀專區」（網址：http://www.apc.gov.tw），歡迎自行下載取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(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楊議員進福、陳議員姿伶 Amuy Muwakay、王議員仙蓮、林議員志強、簡議員志偉、陳議員瑛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0/14 09:14:03